

甘南州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甘南黄河上游（洮河大夏河片区）合作市水源涵养与生态保

护修复项目（2025 年）（第 7-9 包）/第 9 包

编 号：GNJY-ZC-2025-34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011

甲 方：合作市林业和草原局

乙 方：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甘南南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四月

甘南黄河上游(洮河大夏河片区)合作市水源涵养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025 年) (第 7-9 包) /第 9 包

合同编号: GNJY-ZC-2025-34

甲 方: 合作市林业和草原局

乙 方: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一、说明

1. 合同基本条款是指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 和中标方 (以下简称乙方) 应共同遵守的基本原则, 并作为双方签约的依据。对于合同的其他条款, 双方应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协商解决。

2. 制定 “合同主要条款” 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 采购货物及服务清单及合同价格 (即项目中标价):

人民币 (大写): 玖拾壹万陆仟捌佰陆拾贰元整 (¥: 916862.00 元)

项目编号: GNJY-ZC-2025-34

单位: 元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型号或规格或品牌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人工造乔木林 460 亩						
1.1	围栏购置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m	2300	/	46000.00
1.1	编结网围栏	编结网围栏:8x110x60 型; 角柱:90 毫米 x90 毫米 x8 毫米, 长度 2200 毫米; 门柱:90 毫米 x90 毫米 x8 毫米, 长度 2200 毫米; 中立柱:70 毫米 x70 毫米 x7 毫米, 长度 2200 毫米;	临夏县荣威尼斯丝网制造有限公司	m	2300	16	36800.00

		小立柱:40 毫米 x40 毫米 x4 毫米, 长度 1900 毫米; 绑钩:2.5(直径)x150(长度)毫米的镀锌钢丝; 挂 钩:2.5(直径)x150(长度)毫米的镀锌钢丝; 地锚:40 毫米 x40 毫米 x4 毫米, 长度 1000 毫米; 支撑杆:厚度 3.5 毫米, 直径 50 毫米, 长度 2700 毫米的钢直焊管, 支撑板焊接牢固, 其规格为:200 毫米 x300 毫米 x4 毫米; 拉线:长度 2000 毫米; 螺丝:16x40 毫米; 围栏 门:1.8 米 x1.3 米 x2 扇。					
1.2	围栏安装	围栏安装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公司	m	2300	4.00	9200
1.3	苗木购置	必须符合《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标准和质量要求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公司	株	37000	/	490250
1.3 .1	青海云杉	苗龄 3-3-2, 高度 120-150 厘米, 土球≥25 厘米。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公司	株	18500	12.5	231250
1.3 .2	暴马丁香	苗龄 1-3, 胸径 2.5-3 cm, 土球≥25 厘米。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公司	株	18500	14	259000
1.4	有机肥购置	有机肥质量必须达到农业行业标准 (NY/T525-2021) 的要求	碌曲县瑞丰草业有限公司	kg	34040	1.00	34040
1.5	人工费用	人工整地及挖穴、人工施肥、人工栽植, 株行距 3m*3m, 青海云杉: 暴马丁香=1:1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公司	亩	460	150	69000

1.6	管护费	管护费用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亩	460	120	55200
2	退化林修复 261 亩						
2.1	苗木购置	必须符合《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标准和质量要求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株	9396	/	131544
2.1.1	暴马丁香	苗龄 1-3，胸径 2.5-3 cm，土球≥25 厘米。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株	9396	14	131544
2.2	有机肥购置	有机肥质量必须达到农业行业标准（NY/T525-2021）的要求	碌曲县瑞丰草业有限公司	kg	12528	1.00	12528
2.3	人工费用	人工整地；人工修枝、割灌除草；人工补植：见缝插针式补植，36 株/亩；人工浇水及施肥。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亩	261	180	46980
2.4	管护费	管护费用	甘南州青山草原绿化维护有限责任公司	亩	261	120	31320
总计金额		人民币：玖拾壹万陆仟捌佰陆拾贰元整（¥：916862.00元）					

备注：报价应包括货物本身价格、税金及售后服务等所有费用。

二、技术要求：

1）、技术规程及规范

[1]《造林技术规程》（GB/T 15776-2023）；

[2]《森林抚育规程》（GB/T 15781-2015）；

- [3] 《森林抚育工程实施指南》(GB/T33890-2017)；
- [4] 《生态公益林建设技术规程》(GB/T18337.3-2001)；
- [5] 《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GB 6000-1999)
-
- [6] 《天然草地退化、沙化、盐渍化的分级指标》(GB 19377-2003)；
- [7] 《退化草地修复技术规范》(GB/T37067-2018)；
- [8] 《禾本科草种子质量分级》(GB 6142-2008)；
- [9] 《造林作业设计规程》(LY/T1607-2003)；
- [10] 《退化林修复技术规程》(GB 44351-2024)；
- [11] 《西北林区人工林抚育技术规程》(LY/T 2594-2016)；
- [12] 《编结网围栏架设规范》(JB/T 10129-2014)；
- [13] 《草原围栏建设技术规程》(NY/T 1237-2006)；
- [14] 《草原鼠害安全防治技术规范》(NY/T 1905-2010)；
- [15] 《人工草地建设技术规程》(NY/T 1342-2007)；
- [16] 《退化草地改良技术规范高寒草地》(NY/T4295-2023)
-
- [17] 《有机肥料》(NY/T525-2021)；
- [18] 《草原生态控鼠技术规程》(DB62/T2682-2016)；
- [19] 《草地人工捕杀鼯鼠技术规程》(DB62/T2628-2015)；
- [20] 《青海云杉造林技术规程》(DB63/T1616-2017)。

2)、项目基本情况

1. 建设内容：人工造乔木林 460 亩；退化林修复 261 亩。
-
2. 建设地点：合作市佐盖曼玛镇。
 3. 建设工期：建设期限 1 年，管护期限 3 年。

4. 资金来源：地方配套资金。

3)、人工造乔木林建设要求

1、造林采用的种苗必须符合《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GB6000-1999)规定的 I、II 级苗木；

2、为确保造林质量和成效，明确树种(品种)、质量要求，使用有生产经营许可证、标签、质量检验证书、植物检疫证书的林木种苗，并保证起苗质量，用苗单位要严格按质量标准验收使用。苗木采购、运输、栽植明确专人负责，苗木质量由苗木质量检验员验证，做到苗木随起随运及时栽植，确保造林各环节根据造林技术规程相关要求实施。

3、树种选择严格执行森林植物检疫制度、种苗质量检验制度，并接受林业有关部门的监督。使用具有生产经营许可证、植物检疫证书、质量检验合格证书和产地标签的苗木以及其他繁殖材料。

4、苗木质量要求生长健壮、枝叶繁茂、顶端优势明显、冠形完整、无偏冠、树体色泽正常、根系发达、无病虫害、无机械损伤、无冻害等基本质量要求。项目所采购苗木必须有“两证一签”。造林树种良种使用率 69%。

5、造林密度：造林密度是根据原生植被数量、分布状况和投资单价综合确定按现场调查情况，造林地现状为灌木林地，盖度在 20%-35%之间本次人工造乔木林设计为青海云杉与暴马丁香混交，混交比例为 1：1，造林密度为 74 株/亩，株行距为 3 米 x3 米。

5、整地方式、规格：造林采取鱼鳞坑整地。有序挖掘半月形坑穴，坑穴呈品字形交错排列，挖坑取出的土，在坑的下方培成半圆的埂，以增加蓄水量保证造林质量。整地时间一般与栽植同步进行，同时可以发挥蓄水保墒作用并保证栽植工作的及时进

行。整地规格:青海云杉:50 厘米 x40 厘米 x40 厘米;暴马丁香:50 厘米 X40 厘米 X40 厘米。

7、施肥：选用有机肥作为基肥，有机肥质量必须达到农业行业标准（NY/T525-2021）的要求，74kg/亩。乔木栽植前将基肥施于树穴底，与熟土混合。

8、未成林管护：造林后须设专人对造林地进行管护，其方法采用巡山管护，主要是防止人畜践踏、预防和减少森林火灾，定期观察幼树生长、存活情况及病虫害危害等，并做好巡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向乡镇和县自然资源局及时汇报和配合处理。根据甘南州多年造林 的实践经验，造林地管护由专职护林员管护，管护期为 3 年。

4)、退化林修复建设要求

1. 苗木规格：必须符合《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标准和质量要求。苗木必须无病虫害、且植株健壮，根系完整，顶芽饱满，无机械损伤。严格落实苗木检疫制度，实行“三证一签”，严禁无检疫证苗木及其组织进入工程区。

2. 浇水及覆土：苗木栽植后要及时灌足定根水，浇水后将苗木扶直踩实并覆土。根据整地规格，每穴一次最大需浇水 0.1m³，灌水 2 次/年，项目共计栽植林木 43200 株，最大需水量为 0.864 万 m³。水源利用利用作业区周边的支流、水库及常流水沟道水源，采用水车拉水就近灌溉，或在离村庄近的地方。

3. 整地方式、规格：造林采取鱼鳞坑整地。有序挖掘半月形坑穴，坑穴呈品字形交错排列，挖坑取出的土，在坑的下方培成半圆的埂，以增加蓄水量保证造林质量。整地时间一般与栽植同步进行，同时可以发挥蓄水保墒作用并保证栽植工作的及时进行。整地规格:青海云杉:50 厘米 x40 厘米 x40 厘米;暴马丁香:50 厘米 X40 厘米 X40 厘米。

4. 补植后抚育管理:

4.1 采取以除草、松土、浇水为主的抚育管理工作。

4.2 补植补植成活率达不到 85%的地段或小班, 选用同龄苗木进行补植, 使整个作业区的补植成活率全部达到 85%以上。成活率低于 41%时应重新造林。苗木质量应不低于设计造林苗木标准, 以保证林相整齐。

4.3 有害生物防治。

5. 施肥: 选用有机肥作为基肥, 有机肥质量必须达到农业行业标准 (NY/T525-2021) 的要求, 48kg/亩。乔木栽植前将基肥施于树穴底, 与熟土混合。

5)、围栏建设要求

1. 设置围栏: 在人畜活动频繁地区, 设置机械围栏, 或栽植乔、灌木设置生物围栏; 机械围栏以刺丝围栏为主, 以水泥桩和刺丝为材料, 每 5m 栽水泥桩 1 个, 水泥桩与水泥桩之间为 7 道刺丝。

2. 编结网围栏: 选用编结网围栏:8x110x60 型。编结网应成卷供货, 每卷展开长度不得少于 200m 或 100m, 两端不含经线长为 400-500mm。在长 200m 编结网中, 每根纬线允许有一处挽结式接头, 经线不允许有接头。钢丝在等于自身直径 4 倍的芯棒上紧密缠绕 6 圈后, 锌层不得开裂及不能用裸手指擦掉。钢丝力学性能应符合下列要求: 纬线 钢丝抗拉强度应不小于 900MPa, 经线、环扣线抗拉强度应不小于 80550MPa; 钢丝在等于自身直径的芯棒上紧密缠绕 6 圈后, 钢丝不得断裂。编结网纬线上波距为 150±30mm。每卷编结网都应有标牌。编结网卷外径不得大于 800mm, 用直径不小于 2.0mm 的钢丝捆绑牢固, 钢丝头不得外翘。编结网出厂时, 应附下列文件: 产品合格证书、用户意见反馈单、编结网架设说明书。

3. 角钢立柱: 角钢立柱采用热轧等边角钢制作。各立柱及支撑杆焊接部位应无灰

渣、虚焊和烧伤，焊缝应平整；各立柱及支撑杆应涂防锈漆，涂层应均匀，无裸露和明显皱皮。角柱：90mm×90mm×8mm，高度 2200mm。中立柱：70mm×70mm×7mm，高度 2200mm。小立柱：40mm×40mm×4mm，高度 1900mm，根据各项目区地形的具体要求，可在其下端 600mm 处焊接相同规格的 200mm 的横担。支撑杆：采用直径 50mm 的焊管，外部喷涂防锈漆。地锚：40mm×40mm×4mm，根据项目区地形条件其长度可选择为 600mm 或 1000mm。

4. 连接件：

①绑钩：绑钩的材料应为抗拉强度不低于 350MPa、规格为 2.5×150mm 的镀锌钢丝。

②挂钩：挂钩的材料应为抗拉强度不低于 350MPa、规格为 2.5×150mm 的镀锌钢丝。

③地锚：40mm×40mm×4mm，长度 1000mm 和 600mm。

④支撑杆：厚度 3.5mm，直径 50mm，长度 2700mm 的钢直焊管，喷涂防锈漆，支撑板焊接牢固，其规格为：200×300×4mm。

⑤拉线：长度 2000mm。

⑥螺丝：16×40mm。

6)、建设目标：

1. 人工造乔木林 0.1 万亩，实施区域面积合格率 100%，造林当年成活率达到 70% 及以上，5 年保存株率达到 65% 及以上。

2. 退化林修复 0.12 万亩，实施区域补植成活率大于等于 70%。

三、项目货物及施工质量进度验收要求：

货物：乙方在供货时必须提供苗木符合要求的检疫证或检验报告、产地检疫合格

证明、合格证等相关资料，围栏、肥料提供合格证、检验报告，待甲方技术负责人及监理人员查验无误后方可供货，否则甲方有权退回货物。

治理工程：本项目相关的种树、施肥、围栏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乙方每完成项目施工的一定阶段须经甲方和监理单位自验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步施工计划。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50%合同价款，乙方在完成 50%供货(施工任务)，经申请甲方及监理单位确认后支付 30%合同价款，供货(施工)完成并通过甲方及监理单位组织的验收后支付 15%的合同价款。剩余 5%合同价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待项目州级验收合格后由甲方一次性支付。

五、售后服务要求：

1. 以上所采购的货物及服务项目应全程跟踪服务，发现损坏和存在质量安全隐患的要及时更换；并于出具售后服务承诺等相关文件
2. 中标人未能按规定履行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另找第三方进行维护，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视自身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护服务承诺，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并开始免费维护服务。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详细说明保活期内、外的售后维护服务措施。

六、延期责任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如遇不能按时交付或不能及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说明理由，同时通知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甲方和项目实施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酌情延长交付时间或终止合同。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期交付，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服务，将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

2. 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规定的任务，每超期一天，扣合同金额的 0.1%，累计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质量保证期内因不能及时排除质量问题而影响正常使用的情況每发生一次，其质量保证期延长 30 天。

七、违约责任

1.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无法正常使用而造成的风险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达不到项目规定的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运输过程中造成货物损坏或变质的，甲方提出要求更换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提出更换要求，乙方应及时给予更换。

4. 如果甲方认为某个技术培训人员不适合本项目培训工作的，乙方应及时给予调换。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执行合同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九、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同级监督单位壹份（由甲方负责报送），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备案。

十、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仅限于“甘南黄河上游(洮河大夏河片区)合作市水源涵养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2025年)(第7-9包)第9包”合作之约定；如果甲方需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之外的服务，乙方将和甲方共同协商，另行签订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作为附件，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甘肃省合作市西三路



乙方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甘肃省甘南州合作市伊合昂街



道办西山坡 F0156-01 丘
0001 幢(石油公司家属楼1单
位2号楼231室)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日期: 2025 年 4 月 15 日

法人或被授权人:

联系电话: 13321240008

日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

代理机构名称(公章):

采购项目负责人:

签字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

